



# 臺中市 手語翻譯暨同步聽打服務

申請時間

周一至周五 09:00-18:00

我們都會為你服務



## 申請方式

社團法人台中市聾人協會

臺中市中區臺灣大道一段299巷3號

LINE ID : 0900186572

電話申請：04-22211657 傳真：04-22236980



一般案件，三天前申請；緊急案件，隨時可以申請

# 手語翻譯 表單下載 同步聽打

社團法人台中市聾人協會



臺中市政府社會局



# 手語翻譯 職責規範 同步聽打

- 一、評估自己的能力：  
評估自己的能力接案，尊重聾人「知」的權利
- 二、精確的傳達訊息：  
服務過程中忠實傳達內容，不得加入自己的意見。
- 三、立場客觀且中立：  
將聽到的訊息，精確的轉化成能夠理解的訊息。
- 四、尊重當事人隱私：  
服務結束後，不得洩漏任何有關當事人的隱私。

# 社團法人台中市聾人協會

## 聾協起源

聾人朋友和其他身心障礙朋友比起來，更容易讓人忽略他們的需要，因為在外表上，他們和一般人沒什麼不同。但聽不見甚至無法用口語表達自己的意見，使得他們常是最容易被這社會遺忘的一群人。

有一群聾人朋友，他們看見聾人族群的弱勢與需要，在2010年歲末，自立發起成立台中市聾人協會，遂於2011年3月24日正式成為社團法人台中市聾人協會。

## 服務項目

聾人  
文化  
及  
手語  
推廣

聾人  
個案  
服務

手語  
翻譯  
及  
同步打  
申請

樂齡  
服務

社區  
關懷  
及  
社會  
參與

# 手語翻譯員 服務申請指南

## 同步聽打員

**START**

詳細閱讀申請表  
填寫申請表、檢附相關資料  
傳真、信箱、LINE或親送至本窗口



- 檢附資料**
- 警政司法；法院傳票、警局通知單...
  - 醫療相關；掛號單、就醫原因...
  - 就業相關；面試流程與職務職訓簡章、課程講義...
  - 親職訪案；訪案原因或親職活動簡章...
  - 洽公相關；洽公事由
  - 公務活動；活動簡章、相關資料...
  - 其他案件；相關流程與資料...

不符合免費服務標準

轉介資源

自費

符合免費服務標準

協會窗口媒合  
安排  
手譯員/聽打員  
並確認服務位置

- 聯絡方式**
- 信箱；thipa009@gmail.com
  - 電話；(04)2221-1657
  - 傳真；(04)22236980
  - LINE ID；0900-186172

**服務結束**

填寫回饋表  
七天內  
申請人/申請單位  
填寫回饋表

**服務提供**

# 位置安排 手語翻譯員



聽障或聾人



主講者



手語翻譯員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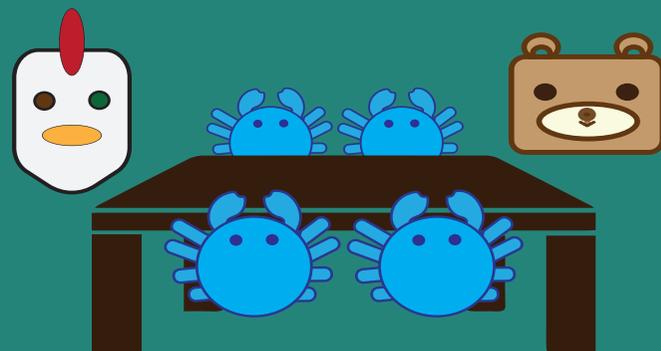
## 小空間

就業、醫療...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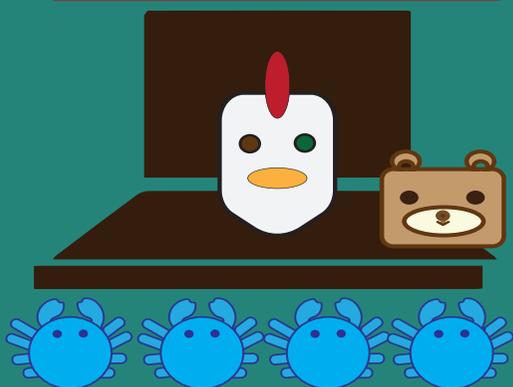
## 多人 會議

會議、討論...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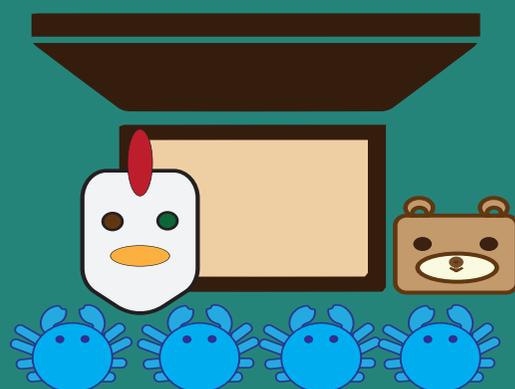
## 大型 活動

各式活動



## 課程 講座

上課、演講...



# 申訴流程

START

填寫申訴單  
描述具體  
事由與舉證

了解問題  
窗口致電給  
申訴人/單位

通譯相關申訴

非通譯相關申訴

了解過程  
窗口致電給  
手譯員/聽打員

督導改正與檢討  
製作書面資料  
轉呈督導

書面回覆申訴人/單位

結案  
申訴紀錄  
送至社會局

## 申訴管道

社團法人台中市聾人協會  
信箱：thipa009@gmail.com  
電話：(04)2221-1657  
傳真：(04)2223-6980  
LINE ID：0900-186172

## 申訴管道

臺中市政府身心障礙科  
電話：(04)2228-9111#37327  
傳真：(04)2229-1807

# 費用說明

## 手語翻譯-甲類

- 1.政府機關召開之重大政策會議
- 2.警政司法案(非涉刑責之交通事件除外)
- 3.醫療(手術說明、急診與生產)
- 4.其他複雜、非單純性協助

1500元/小時

## 手語翻譯-乙類

一般性之會議、座談會、課程、導覽

- 1.對外公開非營利目的之活動
- 2.一般活動(晚會)舞台翻譯
- 3.非涉及重大必要之醫療行為
- 4.非涉及刑責之交通事件
- 5.其他

1000元/小時

## 手語翻譯-丙類

- 1.簡易面談之工作徵選面試
- 2.一般簡易臨櫃(含廣場型、攤位服務)
- 3.其他

500元/1小時

## 同步聽打

- 1.所有案件

500元/1小時

# Q&A

## 問題一

若昨天才接收到開會/活動通知，是否可以申請緊急性服務？

若為臨時通知需要參與的會議或活動，請附上開會通知單、活動訊息，接獲申請後會視情況媒合。

## 問題二

可否指定曾經合作過或認識的手譯員或聽打員？

除了具有隱私問題的案件，其餘皆不可指定手譯員或聽打員

## 問題三

服務過程中，可否要求手譯員/聽打員不要告訴聽障者某些內容？

每一位聽障與聾人朋友都享有「聽」與「知」的權利，手譯員或聽打員須將周遭音訊傳達給聽障者的知道，故不能配合承辦單位的要求。

## 問題四

手譯/聽打過程中，我應該面對通譯員還是聽障者說話？

主講者請面對聽障者說話，手譯員或聽打員聽到會談內容，會立即轉譯或文字。

筆記欄

筆記欄

## 意見反饋管道(一)

社團法人台中市聾人協會

臺中市區臺灣大道一段299巷3號

LINE ID : 0900186572

電話 : 04-22211657

傳真 : 04-22236980

## 意見反饋管道(二)

臺中市政府社會局

臺中市區臺灣大道三段99號

電話 : 04-22289111 # 37327

傳真 : 04-22291807



臺中市公彩盈餘分配基金補助



臺中市政府社會局 委託



社團法人台中市聾人協會 印製

廣告